

(文章於 2017 年 9 月 1 日刊於《信報》C04 版)

澄清對通識科公開考試的誤解

香港中學文憑考試已步向第七屆，通識教育科公開考試與其他核心科目經常備受關注，社會上對以探究方式學習和評核的科目仍存有誤解，本文就通識科公開考試的一些誤解加以澄清、解說，希望提高各界對該科的認識。

誤解一：通識考試題目沒有標準答案，會出現任意評分的情況。

不同性質的科目有不同的評核設計需要，標準答案不是唯一達致公正評分的方法。閱卷員判別答卷的優劣和給予多少分數會從兩方面入手：第一是作答內容的準確和客觀性，例如考生有否錯誤理解題目和對議題是否認識、是否準確和恰當運用事實和資料、有沒有誤解或誤用概念等，都能有效辨識答卷表現的高低。第二是合理和充分性，例如分析角度是否充分、解說是否詳盡、有否運用概念和例子解說、論述是否有系統和行文是否有條理等，都能明確反映答卷的表現水平。再配合層級式評卷參考和樣本答卷，閱卷員打分的準確度和公正性便得以確立。

誤解二：考生的政治立場會影響他們的得分。

考生的個人立場並非取分的關鍵，反而是他們能否準確理解題目、運用恰當概念和知識、充分且合理地解釋和能否引用恰當資料、例子作說明等。立場只是回答問題的起點，評分的關鍵是解說和論證立場的表現。什麼立場才是「政治立場」，課程更無規定。通識課程有六個單元，考試問題都圍繞這些單元設題，考生按題目要求闡釋立場，故沒有政治與非政治立場的分野。

誤解三：閱卷員的立場和價值觀影響評分的公正性。

閱卷員是專業的通識教師，他們在教學和公開評核範疇專業地履行工作。通識考試的要求不是立場配對，所以閱卷員的立場和價值觀不影響評分。事實上，每份答卷由網上評卷系統隨機分派給兩位閱卷員獨立評改，若兩位閱卷員的分數差距大，系統再把答卷派給另一閱卷員評改，所以，閱卷員的個人立場和價值觀毋礙評分的公正性。再者，試卷主席會抽查閱卷員已評閱的答卷，就評分標準給予閱卷員回饋，確保答卷得到公正的評核。

誤解四：每條題目獲得最高分數的答卷數目設有固定的百份比，有些優異的答卷也取不到高分。

考評局沒有對任何一個分數設定考生百份比的限制，只要答卷表現符合評卷參考的要求，便獲得相關層級的某一分數。科目評級亦然，水平參照成績匯報機制沒有為第 1 至第 5 級設定固定百份比，只要考生在整個科目的表現達致某一表現水平，便獲得相應的評級。5*和 5**級的釐定是按第 5 級內考生的分數分佈而訂定。其中約 10%成績最優異的第 5 級考生可獲得 5**，約 30%成績次佳的第 5 級考生則獲 5*級。

誤解五：今日香港和現代中國單元在卷一設必答題。

卷一沒有特別專為某一單元設題。課程內有六個單元，相關議題都有機會在卷一出現。加上題目的設計不是單元為本，而是橫跨不同單元內的探討問題、相關知識、價值和概念等，所以，我們不應以單元為本的角度看待和作答卷一的題目。

誤解六：通識考試的題目導引學生批評國家和香港特區。

課程設有「現代中國」和「今日香港」單元，考試題目是按課程內容及學習與評估目標設計，所以通識科考試會涉及與國家和特區有關的試題。再者，課程內容以探討問題形式編寫，教師和學生以探究方式教授和學習，故試卷也須提供議題探究的開放型題目。考生在作答時自由表達觀點和提出恰當的論證，也是符合課程和評核的規定和要求。